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年，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通过列席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监事会2024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四次监事会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1、2024年4月19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并预计2024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为参股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对外关联担保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和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剩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共18项议案。

2、2024年7月10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以简易

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聘请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共10项议案。

3、2024年8月23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1项议案。

4、2024年10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1项议案。

二、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各项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控制、信息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等事项进行了监督检查，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年度，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的各项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进行规范运作，未发现公司有违法违规经营的行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合理、程序合法有效，董事会及经理层能够依照公司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重视制度建设，通过企业内控体系建设和全面预算管理的实施推进，建立并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及管理制度，促使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更加规范化。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等情况进行了认真的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的定期报告真实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师事

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业务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正常经营往来，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4、检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公司对外担保事项主要为公司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的担保，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5、检查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投资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对外投资项目的审批严格按照《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要求及规定，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6、检查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存在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主要系为参股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按照《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7、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8、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登记和管理工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9、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检查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并按照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未发生因信息披露而受到监管部门查处或要求整改的情形。

三、监事会2025年工作计划

2025年，监事会将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秉持勤勉尽责的原则，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强化对董事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监督，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根据新《公司法》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逐步承接监事会的职能。为此，监事会将积极配合公司做好过渡工作，确保审计委员会顺利履行职责。2025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监事会将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会，密切关注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及其决策程序，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确保其勤勉尽责，防止任何可能损害公司利益或形象的行为发生。

2、监事会将定期审阅公司财务报告，深入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加强对财务运作的监督，重点关注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合规性，确保公司财务运作透明、规范，防范财务风险。

3、监事会将定期召开会议，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日常工作流程。通过事前审查、事中监督和事后评估等方式，强化对重大事项的全程监督，提升监督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4、根据新《公司法》的要求，监事会将积极配合公司推进审计委员会职能承接的相关工作，确保监督职能的平稳过渡，保障公司治理结构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025年，监事会将持续提升监督能力，完善工作机制，确保公司治理规范、透明，为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4月17日